

雅安永兴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雅安永兴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项目编号: 川电建设〔2016〕228 号

建设地点: 雅安市雨城区、名山区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

2019 年 9 月 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雅安永兴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雅安市水务局 雅水函〔2014〕384 号、2014 年 12 月 31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 年 10 月 ~ 2018 年 1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西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智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无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雅安科元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四川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四川西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于2019年9月6日在雅安主持召开了雅安永兴110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设计单位智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雅安科元电力建设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西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以及方案编制、监测、监理、施工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共计13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参会人员先查看现场和查阅资料。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致辞并简要介绍了工程建设情况，验收组组长介绍了验收成员组成情况，各技术服务单位进行了相关汇报，并通过验收组的质询，经过验收组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雅安永兴110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名山区，属建设类新建项目，由永兴110kV变电站新建工程、名山220kV变电站永兴110kV间隔扩建工程、草坝220kV变电站永兴110kV间隔扩建工程、名山~永兴110kV线路工程、草坝~永兴110kV线路工程和配套的系统通信工程等六部分组成。

项目实际总占地面积1.39hm²，其中永久占地0.92hm²，临时占地0.47hm²。项目实际于2016年10月开工建设，2018年1月底完工，

总工期为 16 个月。项目实际投资 4852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4 年 12 月 31 日，雅安市水务局以“雅水函〔2014〕384 号”对《雅安永兴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97hm^2 ，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 76.11 万元。项目无水土保持措施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委托智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将批复的水土保持措施一并纳入雅安永兴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初步设计，并于 2015 年 6 月获得了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关于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关于雅安芦山 35kV 苗花大支线灾后重建工程等 3 项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川电建设〔2016〕228 号）。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我公司于 2019 年 1 月接受建设单位委托编制本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而本项目于 2018 年 1 月已完工并进行试运行。在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未委托相关机构进行监测工作，项目监测工作由我评估单位在业主的配合下，深入现场进行调查，并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以及施工技术资料，通过回顾调查等方法对施工期的水土流失情况进行分析，同时通过植物样地等观测设施，对自然恢复期项目区水土流失情况进行调查。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该项目落实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达 99.24%，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 98.66%，拦渣率达 99.54%，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53，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76%，林草覆盖率为 55.74%。各项目标值均达到批复方案拟定的目标值，其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基本可行。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5 月，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雅安永兴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实地查勘和抽查，收集并查阅设计、施工和监理等相关资料，在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效果及其工作程序满足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后，于 2019 年 9 月编制完成《甘雅安永兴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如下：

1、经核定，该项目建设期实际防治责任范围 1.39hm^2 ；

2、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包括：土地整治工程、临时防护工程及植被建设工程，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0.78hm^2 。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质量总体合格。工程生产运行期间，水土保持设施由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负责管理维护。

3、建设期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62.33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2.76 元（已足额缴纳）。

4、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建设期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防治目标要求，目前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运行期间的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为进一步做好项目的水土保持工作，验收组要求：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并切实履行水土保持设施安全监测的主体责任，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长：

2019 年 9 月 6 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周 波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	发展策划部主任		建设单位
成员	王国旭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	发展策划部专责		建设单位
	魏 磊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	建设部专责		建设单位
	邓国亮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雅安供电公司	运检部专责		建设单位
	陈吉伟	国网名山供电公司	运维班班长		运维单位
	童 剑	国网雨城供电公司	发建部专责		运维单位
	许 鹏	四川西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袁昌建	智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主体设计单位
	吴雅萍	四川电力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专责		监理单位
	韦俊位	四川西晨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李 琦	雅安科元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侯国彦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高工		特邀专家
	杨远祥	四川农业大学	副教授		特邀专家